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HBFY TZ-2025053-G053
- 2、项目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天兴洲北垵泵站水毁修复工程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50.974481（万元）
- 5、最高限价：50.974481（万元）
- 6、采购需求：武汉市洪山区天兴洲北垵泵站水毁修复工程，具体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
- 7、合同履行期限：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个日历日内完工。工程保修期：自竣工验收之日起一年。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9、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 10、本项目（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 11、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
- 12、面向中小微企业的类型为：中小微企业

二、项目商务、技术要求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1、采购标的：武汉市洪山区天兴洲北垵泵站水毁修复工程。
- 2、目标：对天兴洲北垵泵站水毁设施进行修复，确保泵站安全运行和堤防稳定安全，有效发挥其防洪排涝效益。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

（二）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1、《堤防工程施工规范》（SL 260-2014）
- 2、《堤防工程施工质量评定与验收规程》（SL239-2012）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 4、《湖北省河道管理条例》

5、《武汉市防洪管理规定》

6、《武汉市市区河道堤防管理条例》

如上述要求高于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最新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按上述要求执行；低于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最新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按有关标准执行。

（三）采购标的建设内容、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采购标的建设内容：

本次建设内容为对天兴洲北垸泵站水毁设施进行修复：

（1）堤身防渗，包括新建砼截渗墙、排水管道两侧充填灌浆；

（2）迎水面加固，包括清表除杂、草皮种植、新建砼挡土墙、出水池护底加固、新建浆砌块石挡墙；

（3）背水面加固，包括清表除杂、草皮种植、新建砼预制块护坡、站石封边、砼护脚槽、泵房外墙整治、管理房外墙整治及新建台阶、新建大门及防护栏杆、现状挡墙整治、新建下堤道路；

（4）金属结构维护，包括排水管道阀门检修、现状栏杆除锈；

（5）其它恢复工程，包括迎水面岸坡修整。

2、合同履行期限：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个日历日内完工。工程保修期：自竣工验收之日起一年。

3、项目实施地点：武汉市洪山区天兴洲北垸泵站（天兴洲垸堤 8+657）。

4、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

（1）采购人提供的工程技术经济类文件和资料，主要包括：采购人提供电子版设计图纸、武汉市洪山区天兴洲北垸泵站水毁修复工程实施方案及武汉市洪山区天兴洲北垸泵站水毁修复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等；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50353-2013《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执行《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584-2013）等 9 项工程量计算规范有关问题的通知）（鄂建文【2013】39 号）。

5、采购项目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附件工程量清单、图纸。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目标、报价等要求

1、工程质量管理目标：合格。

2、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合格。

3、文明施工管理目标：合格。

4、报价要求：本项目为固定单价报价，综合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期间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并计入响应报价。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人员、设备等商务、技术要求

★1、项目管理人员

（1）项目经理：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无不良行为，且保证项目竣工验收前仅承担本工程施工。须提供相应的违约经济处罚承诺书，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劳动合同。

（2）技术负责人：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劳动合同。

（3）“五大员”（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须齐备，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相关岗位证书、身份证、劳动合同。

（4）拟派本项目项目管理人员均不得相互兼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设备及工器具要求：具备满足本项目实施的设备及工器具清单。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结算及付款

1、验收标准要求：供应商所完成的工程内容应满足设计图纸、技术规范以及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并通过采购人组织的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2、全部工程完工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工程竣工图、工程结算书等，采购人组织竣工验收。

3、验收资料要求：工作中各项资料数据要准确、完整，按行业规定要求全部整理归档，方便采购人及相关部门检查及使用，需交付的单据按相关要求开具，并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提供。在未经许可的情况下，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漏有关项目的技术资料和其他信息。

4、结算方式：依据实际工程量据实结算。

5、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审计后支付至结算价 98.5%，工程保修期结束后支付剩余费用。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供应商商务能力组成

- (1) 企业业绩
- (2) 拟投入人员

2、供应商技术方案组成

- (1) 总体实施方案
- (2) 施工工艺
- (3) 现场组织管理机构
- (4) 质量保证措施
- (5) 安全生产保证措施
- (6) 文明施工保证措施
- (7) 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
- (8) 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

3. 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规程、规范及相关规定，加强对项目施工人员的管理，采购人不承担合同范围内因供应商管理不当造成的人身和财产损失。

(2) 如因供应商管理服务不当造成采购人及第三方损失的，其法律责任、经济责任由供应商承担，并且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3) 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进行监督、检查，对不符合采购合同要求的情况，可要求其立即纠正、整改，并由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责任和费用。

注：采购需求中关于“★”加粗的条款均被视为不可偏离的指标要求，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关于“★”加粗的条款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附件：《武汉市洪山区天兴洲北垵泵站水毁修复工程工程量清单》、《武汉市洪山区天兴洲北垵泵站水毁修复工程图纸》